

##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9 日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十二名，分别为董事赵锐勇先生、申西杰先生、贺梦凡先生、赵林中先生、陈国祥先生、俞锋先生、周亚敏女士、潘显云先生、独立董事盛毅先生、武兴田先生、王良成先生、车磊先生，实际出席董事十二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长城动漫，证券代码：000835）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开始停牌。公司原计划在累计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，即最晚在 2016 年 5 月 30 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。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标的资产核查工作量较大，重组方案及细节还需进一步协商、论证、完善，公司预计不能在预定期限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，为保证公司重组工作的顺利推进，同意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的申请，并承诺在累计不超过 4 个月的时间内，即最晚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。

本议案由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定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:30 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新世纪环球中心 E2，2-1-1306 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11 日